

甘肃金鑫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公司 2018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

公司已聘请中准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 2017 年、2016 年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《甘肃金鑫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、2016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》。中准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证券、期货从业资格，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，熟悉公司业务，能按时为公司出具客观、公正的专业报告。综合考虑审计质量和服务水平，同时基于双方良好的合作，现拟续聘中准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8 年年度审计机构。

二、审议情况

2019 年 1 月 23 日，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公司 2018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该议案尚需提交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续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

中准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注册于 2013 年 10 月 28 日

执行事务合伙人：田雍

注册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 22 号楼 4 层 04D

业务范围：审计企业会计报表、出具审计报告；验证企业资本、出具验资报告；办理企业合并、分立、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、出具有关报告；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；代理记账；会计咨询、税务咨询、管理咨询、会计培训；法律、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；投资咨询。（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，开展经营活动；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；

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)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甘肃金鑫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》

甘肃金鑫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1 月 25 日